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金山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31
電子信箱：aa4365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2188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11524P005527_1150218802_115D2025474-01.pdf）

裝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「贈送經建版地形圖紙圖意願調查表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填復調查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115年4月14日測管字第11515702721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因應108課綱由知識導向轉為素養導向教學，強調學生空間思維、資料判讀及問題分析能力之培養，圖資於地理教學之應用日益重要。

三、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配合課綱精神，推動經建版地形圖資融入中學地理課程，並兼顧紙本圖資之有效運用，規劃透過轉贈經建版地形圖紙圖，支援學校教學需求，以充實多元教材並提升整體教學效能。

線

四、本次轉贈紙圖之比例尺為二萬五千分之一、五萬分之一及十萬分之一地形圖各版次（涵蓋77年至100年間）。轉贈範圍原則以受贈學校所在縣（市）及其鄰近區域為主，並視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實際存有紙圖數量提供，至受贈圖幅數量，可依教學需求填選後回復旨揭調查表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問請洽本案承辦人員江技士（電話：04－22522966分機358；電子郵件：55538@mail.nlsc.gov.tw），俾利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據以辦理有需求學校之圖資贈送作業事宜。

六、檢附調查表1份，請貴校協助調查後，於115年4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逕送本府教育處（課程科）黃崧桓老師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16 11:04:38